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领导基层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包括：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检察院
3.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检察院
4.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5.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检察院
6.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检察院
7.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8.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检察院
9.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10. 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检察院
11. 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检察院
12.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检察院
13.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14.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1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16.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17. 武汉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办公用房维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40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53,084.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1.5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5,740.0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2,481.41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224.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9,886.58	本年支出合计	69,890.66
上年结转结余	4.08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69,890.66	支 出 总 计	69,890.6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9,890.66	55,941.75	13,948.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084.84	39,135.93	13,948.91			
20404	检察	53,084.84	39,135.93	13,948.91			
2040401	行政运行	39,135.93	39,135.93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12.73	0.00	4,812.73			
2040409	“两房”建设	1,457.00	0.00	1,457.00			
2040410	检察监督	7,679.19	0.00	7,679.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1.51	5,841.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61.45	5,761.4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2.54	2,132.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05.55	3,105.5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36	523.36	0.00			
20808	抚恤	18.37	18.37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37	18.3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9	61.6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9	61.6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0.08	5,740.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0.08	5,740.0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9.21	2,449.2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90.87	3,290.8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4.23	5,224.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4.23	5,224.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9.34	3,499.3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8.06	658.0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6.83	1,066.83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7405.17	一、本年支出	67409.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40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50603.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4.08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8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1.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5740.08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224.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7409.25	支 出 总 计	67409.25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409.25	55,901.75	49,391.26	6,510.49	11,507.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603.43	39,095.93	32,922.38	6,173.55	11,507.50
20404	检察	50,603.43	39,095.93	32,922.38	6,173.55	11,507.50
2040401	行政运行	39,095.93	39,095.93	32,922.38	6,173.55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37.23	0.00	0.00	0.00	4,437.23
2040409	“两房”建设	1,237.00	0.00	0.00	0.00	1,237.00
2040410	检察监督	5,833.27	0.00	0.00	0.00	5,833.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1.51	5,841.51	5,504.57	336.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61.45	5,761.45	5,424.51	336.9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2.54	2,132.54	1,795.60	336.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05.55	3,105.55	3,105.5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36	523.36	523.36	0.00	0.00
20808	抚恤	18.37	18.37	18.37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37	18.37	18.37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9	61.69	61.69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9	61.69	61.6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0.08	5,740.08	5,740.0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0.08	5,740.08	5,740.08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9.21	2,449.21	2,449.21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90.87	3,290.87	3,290.8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4.23	5,224.23	5,224.2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4.23	5,224.23	5,224.2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9.34	3,499.34	3,499.3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8.06	658.06	658.06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6.83	1,066.83	1,066.8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409.25	55,901.75	49,391.26	6,510.49	11,507.50
202	武汉市检察院	67409.25	55,901.75	49,391.26	6,510.49	11,507.50
202001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13520.45	11,156.31	9,860.14	1,296.17	2,364.14
202002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检察院	4494.16	3,649.23	3,216.53	432.70	844.93
202003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检察院	4460.59	3,905.86	3,424.86	481.00	554.73
202004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检察院	4152.24	3,580.50	3,154.45	426.05	571.74
202005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检察院	4973.84	3,927.42	3,467.16	460.26	1,046.42
202006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检察院	4634.52	3,055.02	2,702.56	352.46	1,579.50
202007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3273.07	2,741.02	2,409.42	331.60	532.05
202008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检察院	3797.05	3,163.23	2,755.98	407.25	633.82
202009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3154.99	2,481.74	2,228.89	252.85	673.25
202010	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检察院	1646.33	1,413.00	1,260.15	152.85	233.33
202011	武汉市江夏区人民检察院	3487.97	3,067.23	2,709.33	357.90	420.74
202012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检察院	3397.22	2,930.98	2,610.14	320.84	466.24
202013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3663.99	3,250.67	2,907.22	343.45	413.32
202014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	3368.47	2,919.70	2,578.00	341.70	448.77
202015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165.76	1,863.74	1,633.31	230.43	302.02
202016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1311.33	1,168.98	1,035.25	133.73	142.35
202017	武汉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	1907.27	1,627.12	1,437.87	189.25	280.15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901.75	49,391.26	6,510.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799.77	46,799.7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554.28	6,554.2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041.43	8,041.43	0.00
30103	奖金	16,199.48	16,199.4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7.31	157.3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05.55	3,105.5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3.36	523.3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49.21	2,449.2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16.43	2,516.4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69	61.6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99.34	3,499.3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91.69	3,691.6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10.49	0.00	6,510.49
30201	办公费	516.07	0.00	516.07
30202	印刷费	55.10	0.00	55.10
30205	水费	59.44	0.00	59.44
30206	电费	902.51	0.00	902.51
30207	邮电费	104.28	0.00	104.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68	0.00	50.68
30211	差旅费	43.66	0.00	43.66
30213	维修（护）费	104.20	0.00	104.20
30214	租赁费	39.59	0.00	39.59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5	会议费	5.25	0.00	5.25
30216	培训费	17.40	0.00	17.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48	0.00	19.48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6.49	0.00	406.49
30228	工会经费	136.90	0.00	136.90
30229	福利费	1,080.75	0.00	1,080.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23	0.00	330.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81.38	0.00	1,181.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7.07	0.00	1,457.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1.49	2,591.49	0.00
30301	离休费	143.94	143.94	0.00
30302	退休费	1,451.48	1,451.4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37	18.3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74.43	774.43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26	203.26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3.72	0.00	384.23	54.00	330.23	19.48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19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郝璇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7,409.25	96.45%	65,773.71	70,981.6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481.41	3.55%	3,419.09	3,816.84
		合计	69,890.66	100.00%	69,192.80	74,798.4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9,391.26	70.67%	48,639.07	52,380.85
		运转类项目支出	12,198.76	17.45%	12,842.13	13,548.5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8,300.64	11.88%	7,711.60	8,869.08	
合计		69,890.66	100.00%	69,192.80	74,798.49	
部门职能概述	<p>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p> <p>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p> <p>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p> <p>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p> <p>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p> <p>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p> <p>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p> <p>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p>					
年度工作任务	<p>1. 旗帜鲜明强化党的政治建设。</p> <p>2. 与时俱进服务保障中心大局。</p> <p>3. 用心用情做实民生司法保障。</p> <p>4. 持之以恒提升法律监督质效。</p> <p>5. 对标一流建设过硬检察队伍。</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7,679.19	7,679.19	检察办案相关支出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3,840.86	3,840.86	机关日常运转相关支出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其他运转类	350.41	350.41	检察信息系统运维相关支出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1,457.00	1,457.00	“两房”房屋改造支出
	办公用房维修项目	特定目标类	621.45	621.45	办公用房维修改造支出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p>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p> <p>目标 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 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p> <p>目标 3: 改善执法条件, 提高办案效率, 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p>		<p>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增强司法公信力。</p> <p>目标 2: 加强行政管理, 降低运行成本。</p> <p>目标 3: 完成业务技术设施用房和办案用房改造建设, 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p>		
长期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900 件	计划标准
			未成年人被害人案件救助率	70%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次数	16 次	计划标准
			职务犯罪涉案单位开展发展宣传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60%	计划标准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 7 日内程序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	12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90%	计划标准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 X \leq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90% < X \leq 100%$	计划标准	
			成本节约率	1%	计划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援疆援藏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geq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leq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计划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基建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设计功能实现率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geq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 90%	≥ 90%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 80%	≥ 80%	≥ 85%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 80%	≥ 80%	≥ 8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案件批捕准确率	≥ 97%	≥ 97%	≥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 60%	≥ 8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 60%	≥ 60%	≥ 60%	计划标准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	—	≥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按期完成率	不超期限	100%	100%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 7 日内程序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	—	2 次	计划标准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	—	≥ 12 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 90%	≥ 90%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 100%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 100%	≤ 100%	≥ 90%	计划标准
			物业管护面积	—	204755.79 m ²	208626.89 m ²	计划标准
			援疆援藏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物业服务达标率		—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完成业务技术设施用房和办案用房改造建设，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项目任务完成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5-8年	5-8年	5-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202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 1 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财政部、高检院《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21】408号），为贯彻执行我国宪法赋予人民检察院的监督职能，行使检察权，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p> <p>2. 根据《关于法院和检察院实行政府购买服务的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有关问题的意见》（鄂编办文[2015]149号），各级检察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承担办案中辅助性、事务性工作，由此完善办案组织，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p> <p>3. 根据最高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意见》，各级检察院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新途径新方式，遵循信息化条件下媒体的传播规律，发挥检察新闻宣传对深化检务公开工作的促进作用，提升检察形象，进一步提高全市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p> <p>4.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制作使用电子卷宗工作规定（试行）》，各级检察院应当使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电子卷宗管理子系统制作、存储、交换、使用电子卷宗。人民检察院应当创造条件，积极推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与诉讼档案管理系统对接工作，有效发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的电子卷宗、文书在生成诉讼档案电子版中的作用；</p> <p>5. 根据《检察官培训条例》（高检发改字【2007】37号），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提升检查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p> <p>6.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工作联系的通知》，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互相协调，密切配合，查处违法犯罪案件和违纪行为，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p>7.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检察制服着装管理规定》，购置符合文件要求的制服，完成 2023 年制服采购工作，确保制服保障到位，维护检察机关良好形象。</p>			

项目主要内容	1. 重大、疑难案件法律咨询，司法审计、翻译、鉴定，专家授课及评审、人民听证员听证、人民监督员监督； 2. 司法救助、社区矫正、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 3. 购置办公用品； 4. 发放辅助检察人员工资，为辅助检察人员履职提供经费保障。1. 检察新闻宣传、新媒体运营外包、《武汉检察》印制； 5. 电子卷宗扫描、档案加工； 6. 全市干部素能培训，检察官学院业务培训； 7. 资产、财务等专项审计服务支出。 8. 为新进干警及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配置检察服，规范着装，提升检察形象。				
项目总预算	7,679.19	项目当年预算	7,679.1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7597.09万元；2024年8869.08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5年检察业务专项经费较2024年减少1523.10万元，下降17.17%，主要原因是根据绩效管理精细化要求，项目活动与2024年项目活动变化不大，进一步压缩经费，落实过紧日子的总体要求。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679.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33.2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33.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845.91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案业务经费	订阅各类办案业务书籍报刊及办案办公用品等相关费用	30201 办公费	664.62	根据各单位办公耗材和报刊书籍的需求测算。	
印刷检察业务工作资料经费	印刷费支出	30202 印刷费	44.52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包括办案相关业务文书等印刷。	
办案差旅费	办案差旅费	30211 差旅费	126.32	根据各单位办案需求测算。	
复印机租赁业务费	法律文书复印机租赁	30214 租赁费	10.00	东西湖区院法律文书复印机租赁费用。	

检察业务培训费	检察业务培训费	30216 培 训费	28.55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国家检察官 学院检察业务培训。
雇员、外聘及案 件鉴定审计劳务 费	雇员、外聘劳务 费；案件鉴定、 翻译、审计费、 社区矫正等办案 费；人民听证员、 人民监督员等劳 务费	30226 劳 务费（雇 员类）	5,556. 88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雇员制司法 辅助人员费用。
		30226 劳 务费（其 他类）	108.79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案件鉴定、 翻译、审计费、社区矫正等办案费；人民 听证员、人民监督员等劳务费。
委托第三方服务 相关费用	委托第三方服务 相关费用	30227 委 托业务费	741.97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包括电子卷宗、统 一业务系统运维外包服务费及档案加工服 务费会计、审计、资产委托服务费支出； 新媒体服务费、宣传片拍摄等支出；公益 诉讼鉴定、职务犯罪案件、经济犯罪案件 审计费、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涉案物 品拍卖等支出。
社区矫正、司法 救助及其他办案 中开支不可预见 经费支出等	社区矫正、司法 救助及其他办案 中开支不可预见 经费支出等	30299 其 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397.54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5040101-复印纸	12	9.6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4	9
C23030000-审计服务	6	23.5
C23029900-其他会计服务	1	19.8
印刷服务	10	10
A05040101-复印纸	1	3
C2320-档案管理服务	1	20
审计服务	1	3
A090101-复印纸	667	2
审计服务	1	4
法律咨询服务	1	6
A090101-复印纸	100	2
A090101-复印纸	1	2
A05040101-复印纸	12	9.6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4	9

C23030000-审计服务		6		2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 加强队伍建设, 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 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 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 2:		<p>加强新媒体宣传, 推动检察工作规范化建设,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p> <p>1. 全力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 立足检察职能定位, 拓宽宣传渠道, 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 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p> <p>2. 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 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 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p> <p>3. 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p> <p>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 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长期绩效目标 3:		维护检察机关良好形象, 提升全院干警工作积极性。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目标 2:		<p>加强新媒体宣传, 推动检察工作规范化建设,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p> <p>1. 推进武汉“四大检察”宣传, 策划《武汉检察》, 宣传新媒体产品, 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 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p> <p>2. 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 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 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p> <p>3. 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 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 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p> <p>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 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计划标准
			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全市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6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 7 日内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	≤ 10%	计划标准
		可持续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 85%	计划标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45 次/每年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按期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2 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制服采购数量	1800 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被装质量合格率	≥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被装发放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形象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值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90%	≥90%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		——	900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97%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60%	≥80%	计划标准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	≥60%	≥6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	---	≤10%	≤10%	计划标准
		可持续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5%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15次	45次/每年	30次/每年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按期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20202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包括办公大楼日常保洁安保、食堂后勤、乡村振兴、援疆援藏等支出,确保机关后勤服务正常,保障本院日常需求。</p> <p>2.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检察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高检发【2002】19号),加快科技装备建设,提高检察装备的科技化水平。各级检察院要依据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器材设备配备标准》的要求,加快侦查诉讼、检验鉴定、保密安全防范、诉讼档案管理等设备的配备进度,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实施“金检”工程,加快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各级检察院要按照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规划纲要》的要求,以计划财务装备部门为主、信息(技术)部门密切配合,统筹规划本地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制订实施方案。</p>		
项目主要内容	<p>1. 机关大楼物业管理支出;</p> <p>2. 后勤保障服务相关支出(含食堂外包相关支出);</p> <p>3. 乡村振兴、援疆援藏等支出;</p> <p>4. 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公务用车、信息化设备购置等</p>		
项目总预算	3,840.86	项目当年预算	3,840.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 4347.84 万元; 2024 年 4575.66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2025 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较 2024 年减少 911.95 万元,减少 19.93%,项目活动与 2024 年项目活动相比变化大,主要是 2025 年支出结构发生变化、撤销了原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下的专网租赁和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故该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840.8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14.63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514.6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322.15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4.08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案工作区域日常保洁、安保、卫生、物业管理	办案工作区域日常保洁、安保、卫生、物业管理等运转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36.54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设备维修维护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30213 维修(护)费	291.23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	30213 维修(护)费	4.08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设备租赁费	打印机租赁费用	30214 租赁费	15.0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后勤保障劳务费	食堂工作人员、驾驶员等劳务费支出	30226 劳务费	544.38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食堂外包服务费、天然气费用、水箱清洗费、消防维保、系统维护	食堂外包服务费、天然气费用、水箱清洗费、消防维保、系统维护等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3.75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乡村振兴、援疆援藏、驻村工作经费、慰问物资	乡村振兴、援疆援藏、驻村工作经费、慰问物资等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63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办公设备购置	用于办案、办公设备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4.75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公务用车购置	购置办公、办案所需车辆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4.0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信息系统、软件等信息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60.50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	

	化工具	购置更新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806-应用软件		1	6	
C99-其他服务		1	153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3	1.8	
A02021004-A4 彩色打印机		2	0.4	
后勤委托业务费		12	33	
UPS 不间断电源更新		1	18	
信号屏蔽仪		3	6	
视频干扰仪		60	9	
蓝光硬盘		1	10	
A08060301-基础软件		2	9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1	0.2	
A05020199-其他厨卫用具		1	1.5	
A02371200-网络监察设备		1	8.95	
A02010503-存储用光纤交换机		1	0.2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10	6	
A02021004-A4 彩色激光打印机		3	0.6	
A02021118-扫描仪		1	0.2	
A02061804-空调机		4	2	
A02010202-交换设备		2	1	
A02020600-执法记录仪		2	1	
A02021117-触摸屏		1	2	
A05010599-其他柜类		2	3	
A02021099-其他打印机		5	2	
A02030501-轿车		3	54	
A02010104-服务器		2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长期绩效目标 2: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援助、帮扶活动，不断提升			

1:	检察公信力。					
年度绩效目标 2:	保障基本设备供应，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208626.89 m ²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2-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护面积	204755.79 m ²	204755.79 m ²	208626.89 m ²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95%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2-8年	≥2-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202022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 1 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十四五”时期检察机关“两房”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高检发办字【2021】130号），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主要内容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总预算	1,457.00		项目当年预算	1,457.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 1545.16 万元，2024 年 1769.89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5 年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较 2024 年减少 312.89 万元，减少 17.68%，主要原因是每年两房项目建设内容不同，资金需求不同。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57.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37.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237.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220.0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2309 改造升级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整体改造、综合办公区改造升级	30213 维修(护)费	237.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江岸区院
检委会会议系统改造	检委会会议系统改造支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硚口区院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	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1,00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汉阳区院
办案基础设施达标建设	对现有“两房”进行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30213 维修(护)费	7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东西湖区院
公开听证室建设	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设备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00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汉南区院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工程服务	2	237			
检委会会议系统改造	1	100			
A01010202-检察业务用房	1	1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善办公大楼基本设备，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项目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设备采购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采购商品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5-8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投资成 本控制率	≤ 100%	≤ 100%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 项目任务完 成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设备采购任 务完成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 量合格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 成及时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正常使用 年限	5-8 年	5-8 年	5-8 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90%	≥ 90%	计划标准

表 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5000022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 1 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申报理由	<p>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的通知》（高检技[2017]56 号）要求，各省检察院技术处需进一步明确运维范围，确保全部系统纳入运维保障。</p> <p>2. 数据治理运维服务项目：《十四五时期检察工作发展规划》指出，要建立法律监督年度报告、专题报告制度，当好党委政府法治参谋；高检院《检察信息资源目录编制指南》高检院《电子检务工程数据标准》。</p>		
项目主要内容	<p>日常运维运维工作方面，覆盖本院数据中心、案管中心、12309 中心、机关终端设备、电话等方面，确保各类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需要对检察业务应用系统 1.5 版本、2.0 版的正常运行提供服务；邮件威胁检测系统项目、数据安全项目、检综及模型升级项目、数据治理运维服务项目、设备延保运维服务项目。</p>		
项目总预算	350.41	项目当年预算	350.4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该项目为新增项目，前两年无预算安排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0.4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7.0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97.0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53.35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租赁费	专网租赁支出	30214 租赁费	144.88	根据各单位需求测算，主要是互联网、政法专网、财政专网等网络租赁费。			
委托业务费	弱电维保、系统运维管理、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等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68	根据各单位办案需求测算。			
维修维护费	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30213 维修(护)费	164.85	根据各单位办案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确保网络不断，数据不丢，系统不瘫，保证系统的可用性。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为办公人员移动端访问业务平台提供通信服务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20 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 60 分钟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	≥ 9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业务系统升级次数	---	---	≥ 10 次	历史标准
			法医、文件检验、电子证据、司法会计办案量	---	---	≥ 10 件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数据信息存	---	---	≥ 95%	历史标准

			储备率				
			系统无障 碍运行率	---	---	≥ 95%	历史标准
			应用系统升 级或维护成 功率	---	---	≥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 障修复响应 时间	---	---	≤ 60分 钟	历史标准
			技术办案及 时率	---	---	≥ 95%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年度信息系 统维护成本 增长率	---	---	< 3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年度归纳总 结的技术信 息典型案例	---	---	≥ 1例	历史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日常信息化 运行维护满 意度	---	---	≥ 95%	历史标准

表 1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2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	42010025000003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劲		联系电话	027-657973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台北二路特 1 号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项目主要内容	<p>1.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本次维修包括办公大楼西侧办公用房功能性恢复和装修改造、南北楼卫生间防水及装饰、连楼四楼玻璃幕墙和屋面防水维修、停车楼屋面维修和东侧露台防水维修改造等 255.28 万元。</p> <p>2. 武昌区人民检察院：为满足机关办公需求，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部位进行维修维护，对检察办公楼部分电气系统及电缆进行更换升级 366.17 万元。</p>				
项目总预算	621.45		项目当年预算	621.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该项目为新增项目，前两年无预算安排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21.4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1.4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621.4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安装工程	拆除、土建、机	30213 维修	211.98	武汉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相关标准	市院本级

费用	电安装等工程及预备费	(护)费			
监理、设计等服务费用	建设单位管理、工程监理、可行性研究报告费及工程设计费等第三方服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30	武汉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相关标准	
建筑安装工程	业务功能用房、办公用房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系统、消防系统	30213 维修(护)费	320.28	武汉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相关标准	武昌区院
工程建设其他费	项目建设管理、工程监理、可行性研究、工程勘察测量、工程设计、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等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89	武汉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相关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建筑安装工程	1	320.28
装修工程	1	211.9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促进单位办公用房维护预算支出项目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良好办公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支出，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修缮项目完成率	≥ 95%	计划标准
			年度修缮项目面积完成率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场所大型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合规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修缮项目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年度修缮项目面积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	---	≤100%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场所大型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	---	合规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用房使用人员满意度	---	---	≥95%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69,890.6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907.83 万元，下降 6.56%，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项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69,890.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405.17 万元，占 96.44%；其他收入 2,481.41 万元，占 3.55%；上年结转结余 4.08 万元，占 0.01%。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69,890.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941.75 万元，占 80.04%；项目支出 13,948.91 万元，占 19.9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409.2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7,405.17 万元、上年结转 4.08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50,603.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1.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740.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24.2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7,409.25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67,405.1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2,084.82万元，下降3.00%，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项目支出；(2)上年结转4.08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55,901.75万元，占82.93%，其中：人员经费49,391.26万元、公用经费6,510.49万元；项目支出11,507.50万元，占17.07%。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39,095.9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42.00万元，下降2.11%，主要是科学精准测算人员经费，降低预计的增人增资预算。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5,833.2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002.56万元，下降25.56%，主要是上年度预算包括结转的用于办案的转移支付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437.2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33.18万元，增长8.12%，主要是增加办公用房大中修项目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1,23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79.14万元，主要是增加汉阳区院“两房”建设专项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132.5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46.97万元，下降36.90%，主要是2024年预算中包括补发上年的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105.55万元，与2024年预算基本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23.3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5.81万元，增长5.19%，主要是退休人员年金坐实预算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18.3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长3.31万元，增长21.96%，主要是遗属补助预算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61.6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7.87万元，主要是按照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从人员类项目调整为公用经费项目。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449.2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1.91万元，下降3.24%，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人员经费降低。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3,290.8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2.80万元，增长1.63%，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长。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499.3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71.01万元，下降11.86%，主要是公积金缴纳基数调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658.0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1.59万元，下降4.58%，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人员经费降低。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066.8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31.48万元，增长14.06%，主要是部分基层院2024年未执行购房补贴发放政策。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5,901.7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9,391.26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46,799.7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91.49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6,510.4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03.72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0.66 万元，增长 2.71%，主要是部分执法执勤用车辆老化严重，导致公车运维成本增加。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84.2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5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39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部分执法执勤用车辆老化严重,导致公车运维成本增加。

3. 公务接待费 19.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3 万元,下降 3.6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规模和标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13,948.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1,503.42 元、结转结余 4.08 万元,单位资金 2,441.41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7,679.19 万元，主要用于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检察业务办案费等。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3,840.86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物业管理、办案装备购置，保障检察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 1,457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办公用房维修项目 621.4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房的大中修支出。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350.41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系统运维和专用资产运维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6,510.49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05.44 万元，增长 3.26%，主要原因是按照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从人员类项目调整为公用经费项目。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976.58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100.70 万元，降低 18.11%，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办案设备购置，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降低。其中：货物类 1,406.28 万元，工程类 535.32 万元，服务类 3,034.99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3,625.14 万元。其中：

物业管理服务、维修保养等后勤服务 2,781.72 万元、工程服务 280.60 万元、会计审计服务 57.30 万元、法律服务 33.74 万元、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37.44 万元、就业公共服务 329.52 万元、信息化服务 47.76 万元、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等其他辅助性服务 57.06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23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4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 台(套)。2025 年新增国有资产 1,362.39 万元，主要为：通用设备 193.89 万元，专用设备 5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 4 万元，房屋 1,000 万元，无形资产 60.5 万元，车辆 54 万元。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69,890.66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 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 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 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 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两房”建设(项): 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五)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